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9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 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8年1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1)。

2018年12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以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1.09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10.8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80.818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145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债券代码:113015 债券简称:隆基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50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2018年12月6日,公司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并于同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12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8日、2018年3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宋都股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2018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宋都股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草案)》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截止本公告日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累计买入3,302.8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6%,成交金额12,840.04万元,成交均价约3.89元/股。至此,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初始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计算,即自2018年12月13日至2019年12月12日。初始锁定期结束后,将按《宋都股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草案)》分批解锁。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8-09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3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有效期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

一、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8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2月11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656,986.30元。

本次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8-7	2018-12-11	10,000	4.80%	165.7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8-7-26	2018-12-26	4.86%
中国农业银行蕉岭县支行	“汇利丰”2018年第516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8-8-7	2018-12-18	4.20%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8-8-21	2019-2-21	4.55%
广发银行梅州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8-9-13	2019-1-14	4.20%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2018-9-25	2018-12-26	4.23%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2018-10-24	2019-1-23	4.18%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	2018-10-26	2019-1-10	3.80%
合计	—		110,000	—	—	—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10,000万元。

四、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144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期限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冯全宏先生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和2018年3月27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6,880万元购买了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8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具体购买情况详见2018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2018-054)。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0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6,88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8%,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207,631.78元。

公司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建塘投资”)于2018年4月8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800万元购买了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5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具体购买情况详见2018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2018-054)。

建塘投资已于2018年12月10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8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8%,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905,819.18元。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其他(实际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8年第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4,000	2018年2月13日-2018年5月14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0%	404,383.56元
2	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476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18,000	2018年3月29日-2019年3月2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8%-4.33%之间	未到期
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31天	保证收益型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宁海支行	7,800	2018年4月9日-2018年5月1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0%	311,358.90元
4	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6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	保证收益型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	2018年4月8日-2018年9月1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	802,602.74元
5	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5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	保证收益型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	2018年4月8日-2018年12月1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	905,819.18元
6	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4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	保证收益型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18年4月9日-2018年6月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2%	140,383.56元
7	建设银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8年第1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2,777	2018年4月9日-2018年12月19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90%	未到期
8	东海银行“福瀛理财”2018年第10期保证收益型对公定向理财	保证收益型	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80	2018年4月10-2018年12月1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	2,207,631.78元
9	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476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5,000	2018年4月17日-2019年4月12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90%-4.05%之间	未到期
10	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743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2,000	2018年4月17日-2019年4月12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90%-4.05%之间	未到期
11	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730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0,000	2018年4月16日-2019年4月11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90%-4.05%之间	未到期
12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编号:XJXSL_86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支行	15,000	2018年4月12日-2018年10月15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6%	3,516,164.38元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5,000	2018年4月17日-2018年7月16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45%	550,069.44元
14	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	15,000	2018年4月17日-2018年12月1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	未到期
15	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CNYS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900	2018年4月25日-2019年4月25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60%	未到期
16	民生银行结构性产品CNYS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2018年5月25日-2018年11月26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5%	692,105.09元
17	建设银行“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4,000	2018年5月30日-2018年9月5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35%	359,780.82元
18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000	2018年9月18日-2019年9月17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0%-4.25%	未到期
19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000	2018年10月23日-2019年4月23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6%或4.1%	未到期
20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单位定期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汇通支行	10,000	2018年11月12日-2019年11月12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325%	未到期

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152,357万元,尚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其中,已到期赎回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为54,680万元,尚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总金额97,677万元。

2、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其他(实际收益)
1	财通证券财慧通17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1月16日-2018年1月16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6%	384,383.56元
2	财通证券财运通69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2,000	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2月13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00%	50,410.96元
3	财通证券财运通71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3,300	2017年12月6日-2018年3月6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75%	390,801.37元
4	财通证券财运通94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4,800	2017年12月26日-2018年2月7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9%	283,628.77元
5	财通证券财慧通40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1,000	2018年1月18日-2018年4月17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90%	120,898.63元
6	财通证券财慧通68号收益凭证	本保型定益证 金融衍生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股有限公司	3,300	2018年3月21日-2018年4月19日	自有闲置资金	是	4.70%	127,799.64元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前12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19,400万元,尚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其中,已到期赎回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金额0万元。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113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或“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文开福及其确定的公司股东正在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469,246,605股股份转让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上述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已经审核通过,目前正在办理股份过户手续。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公司经营需要,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2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李德军、郑国清、文璟、王元坤、谢岭和吴育辉递交的书面辞呈,公司监事曾小利、齐俊祥和王令红递交的书面辞呈,具体情况如下:

1、李德军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副总裁和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

2、郑国清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及总经理等职务。

3、文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投资中心总经理职务。

4、王元坤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5、谢岭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和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6、吴育辉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和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7、曾小利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职务。

8、齐俊祥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9、王令红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会计的职务。

公司感谢上述辞职董事监事在任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

在改选出的新的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就任前,上述董事、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11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上午10:00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7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提名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文开福及其确定的公司股东正在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469,246,605股股份转让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上述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已经审核通过,目前正在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公司董事李德军、郑国清、文璟、王元坤、谢岭和吴育辉申请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需新增补4名非独立董事和2名独立董事,现提名黄旭晖、郑剑芳、郑澍和林葳为增补非独立董事的人选,提名林立永和王桦(注册会计师)为增补独立董事的人选(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该6名候选人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其中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且该6名候选人均各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

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 将与其他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该议案进行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反馈意见。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辞职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8年12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人员4名

黄旭晖,女,汉族,1971年12月出生,福建莆田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宏达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财务管理部主办会计、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同时,兼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主任,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开(福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华创(福建)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黄旭晖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剑芳,男,汉族,1977年4月出生,福建莆田人,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财务部办税员;福建省闽迈特五矿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综合主办会计;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主办;福州杰益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审查部副部长、财务审查部部长;福建福特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福州华金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金管理部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金管理部部长兼财务管理部部长。同时,兼任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监事。

郑剑芳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澍,男,汉族,1977年7月出生,福建罗源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0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罗源县中房镇水利站站长助理;罗源县洪洋乡政府副乡长候选人、副乡长;共青团罗源县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书记;罗源县白塔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党委书记;共青团福州市委副调研员;共青团福建省委权益部副处级干事、少年部副处级干事、少年部正处级干事、少年部调研员兼福建青年杂志社党支部书记。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法律事务部部长。同时,兼任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

郑澍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葳,女,汉族,1983年3月出生,福建闽侯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200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福利专员、招聘专员、专项培训经理、HR发展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长助理。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同时,兼任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林葳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人选(2名)

林立永,男,汉族,1977年9月出生,福建福州人,本科学历。200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龙发房地产开发公司工程科职员;福建国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现任北京市盈科(福州)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先后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宝宝巴士(福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林集团有限公司、福建智恒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高速公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州盘屿中医骨科医院(林如高正骨医院)、福建地矿建设集团公司龙岩分公司、东南置业杂志社、福州市车享生活旅游有限公司、福建蓝海湾游艇发展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法律顾问。

林立永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经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桦,女,汉族,1972年5月出生,福建泉州人,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副教授,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厦门大学企业管理系讲师、副教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汇财永信咨询(厦门)有限公司技术支援部副经理;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现任北京石油化工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曾为厦门汽车、厦门国贸、厦门建发集团、厦门机场、龙净环保和象屿集团等多家上市公司和几十家非上市企业提供审计、资产评估和验资等服务。

王桦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11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上午在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3名监事。本次由监事会主席曾小利女士主持。

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提名增补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文开福及其确定的公司股东正在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469,246,605股股份转让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上述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已经审核通过,目前正在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因公司监事曾小利、齐俊祥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提名增补如下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提名王佐、吴彬彬为公司增补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王佐、吴彬彬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

王佐,男,汉族,1970年1月出生,福建莆田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福日公司工程塑料厂办公室科员;福建福日集团公司党办科员,上市筹备工作小组成员;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主办、副经理、经理;福建省莆田新美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本市场部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本市场部部长。同时, 兼任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临时党支部书记,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开(福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国资船舶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王佐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彬彬,女,汉族,1972年4月出生,福建莆田人,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审计师。1994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审计事务所财务审计、工程造价审计项目经理;东煌(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专业经理;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融信(福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专业经理。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审计稽核部主办。

吴彬彬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8-113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关于推荐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推荐职工代表监事的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上午9:30在山东省沂源县南外环89号公司联合会堂召开。应到职工代表329名,实到320名职工代表。

与会职工代表经认真讨论,一致推荐李德军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李德军先生将与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

李德军先生简历如下:李德军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3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23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4月23日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17年11月30日至今任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德军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4,402,508股。李德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